

郑州众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为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郑州众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拟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短期银行理财产品。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2017年5月25日，郑州众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郑州众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2017年7月9日，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关于郑州众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4128号）确认，公司发行17,500,000股，募集资金28,000,000元。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船舶电力智能控制系统基地建设的土地购置、项目建设前期费用、企业技术中心建设以及为

公司购置 ERP 系统。

2017 年 7 月 17 日，公司披露了《郑州众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股票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提示性公告》，新增无限售的股份可转让日为 2017 年 7 月 20 日。公司已与主办券商南京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中原银行郑州金杯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二、投资理财产品情况概述

（一）投资理财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将选择适当时机，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和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流动性高、安全性好的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

（二）投资额度

公司本次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必须满足保本要求、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进行、不得质押。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循环使用，投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再投资金额不包含在上述额度内。

（三）资金来源及管理

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为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资金来源合法合规。理财产品到期后，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部分应当将投资本金及收益返回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四）决策程序

此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五）投资期限

公司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品种为短期（一年以内）理财产品，风险较低，预期收益率高于同期银行存款利率，是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高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的重要理财手段。

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有效。

（六）关联交易

本次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否。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影响。

（一）理财产品投资的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资募集资金使用的正常进度、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在授权额度内使用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型银行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存在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低风险类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和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不改变募集资金最终使用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进度、保障公司日常运营资金、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以部分闲置

募集资金适度进行购买理财产品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有序开展，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公司股东谋取更多回报。

四、备查文件

- 1、《郑州众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郑州众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郑州众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8日